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吉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0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及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综合授信及贷款展期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亚利大”）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同意浙江亚利大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贷款，期限为1年，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由公司及浙江亚利大法人代表王平平个人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浙江亚利大名下位于新昌县儒岙镇的房地产作为抵押。

2、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在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9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药业”）向华夏银行长春分行营业部申请办理授信净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大写：柒仟伍佰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到期后申请展期到2020年4月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 年9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2019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

为提高金宝药业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金宝药业拟向华夏银行长春分行营业部再次申请上述流动资金贷款业务进行展期，原担保方式不变，由公司担保。本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申请展期金额为7400万元，展期到期日为2020年10月15日（原借款期限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10月15日）。公司同意为金宝药业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上午9时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则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确认。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6 年 07 月 04 日

注册地点：新昌县儒岙镇国道北路 30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平平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公司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销售自产产品销售：胶囊机械；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1998 年 04 月

注册地点：梅河口市环城北路 6 号

注册资本：13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德恒

公司经营范围：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丸剂（蜜丸、糊丸、浓缩丸、水蜜丸）、合剂、糖浆剂生产销售；保健食品、化妆品、医药包装材料、日用品批发兼零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人参、鹿茸、土特产品销售；医药技术咨询服务；医药技术转让；医药科技成果转让；物流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投资咨询及中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名称：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3、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1 年

（二）与华夏银行长春分行营业部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名称：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额度：人民币 7400 万元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到期日：2020 年 10 月 15 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浙江亚利大和金宝药业申请贷款及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行为，有利于加快上述公司业务的发展，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担保总额(含上述担保额)不超过人民币 20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1.49%，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金宝药业、普华制药、浙江亚利大、通化双龙、孙公司克胜药业、利君康源以及参股公司海通制药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金宝药业逾期担保金额为 2,475.29 万元，公司对亚利大胶丸逾期担保金额为 2,500 万元，合计逾期担保金额为 4,975.29 万元，除上述逾期担保外，公司无其他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